

中共贵州商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武装部、学生处、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

黔商学院学工发〔2025〕39号



贵州商学院 2025 级学生军训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学生国防教育，顺利开展我校 2025 级新生军训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以及贵州省教育厅、贵州省军区战备建设局、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全省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通知》（黔教函〔2025〕27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及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军事训练让学生掌握基本军事技能，增强国防观念和国

家安全意识,强化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观念,加强学生组织性和纪律性,培养吃苦耐劳和艰苦朴素的作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时代大学生。

二、军训对象及时间

军训对象: 2025 级全体新生 (约 3500 人)

军训时间: 2025 年 9 月 14 日—9 月 27 日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级学生军训动员大会暨开学典礼, 9 月 27 日举行 2025 级学生军训会操暨表彰大会, 共计 14 天)

承训单位: 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武装部

三、组织领导

(一) 成立军训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汤 健 肖小虹

副组长: 蒋云丽 田慧林 杨 昱 张 军 苟先茂
成蕴琳

成 员: 党委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工作部、招生就业处、后勤处、保卫处主要负责同志, 各学院党委书记

主要职责: 全面统筹军训工作。

(二) 设立军训师

政 委: 蒋云丽 师 长: 成蕴琳

职 责: 政委主抓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师长主抓军事训练及管理工作

参谋长: 唐仕勇 (白云区人民武装部部长)

职 责：组织带训教官开展日常训练，负责带训教官的日常管理工作，确保军训活动的有序进行。

主 任：唐 恬

职 责：负责整个军训计划的实施及对军训教官、学生的管理和安全教育。

团 长： 由承训方指派教官担任

职 责：组织召开营连干部会议，布置和总结训练和日常管理工作，提高训练效果和管理水平。

教导员：各学院军训带队总联络员

职 责：对各营教官和学生的管理、训练及思想政治工作、安全教育负责。

营 长：由承训方指派教官担任

职 责：负责集中统训所属连队军训计划，有针对性组织对应展示科目的编排。

连 长：承训方教官

职 责：负责各连军训工作的具体开展。

指导员：2025 级学生辅导员

职 责：对学生的管理、训练和安全教育负责。

（三）设立军训办公室

军训办公室设在学生学工部（武装部），由学生学工部（武装部）部长任主任，学生学工部（武装部）全体工作人员任成员。主要负责军训方案制定与军训、国防教育组织实施、场地协调、

后勤医疗保障及军训期间协调和联络工作。同时设立协调宣传组、后勤保障组及军训建议收集组。

1. 协调宣传组

组长：赵 岩

成员：党委宣传部相关工作人员，学生工作部（武装部）全体工作人员。

职 责：负责军训会场布置及双方工作协调和联络、军训期间的信息采集及宣传报道。

2. 后勤保障组

组 长：罗永军

成 员：后勤处相关工作人员

职 责：负责军训人员的后勤保障、车辆派遣和医疗保障等工作。

3. 军训建议收集组

组 长：唐 恬

成 员：学生工作部（武装部）全体工作人员，各学院 2025 级各班级专兼职辅导员。

职 责：负责收集在军训过程中学生及教官建议并向军训办公室反馈。

四、训练内容

根据教育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要求，主要从培养学生的服从命令意识、国防战备意识、

战术常识、团队精神、作风养成、内务秩序等 6 个方面有针对性地对军训学生进行训练。重点训练以下科目：

（一）思想政治教育

了解我军发展史、国防与经济建设的相互关系、当前国内国际形势、国防动员等。

（二）共同条令教育与训练

共同条令教育、分队的队列动作、学唱军营歌曲等。

（三）战术训练

战术（单兵战术基础动作、分队战术等）

（四）防卫技能与战时防护训练

格斗基础、核生化防护、战场医疗救护等

（五）战备基础与应用训练

战备规定、紧急集合、行军拉练等

（六）综合训练

消防演练、轻武器模拟射击等

（七）应急演练

紧急事件、突发事故的防灾避险与疏散演练，急救知识学习，普及救护知识等。

五、军训先进评选

（一）军训先进学员

根据学生平时的训练成绩及表现，按照编制连队数量，每个连队按照 10% 的比例评选“优秀训练标兵”并颁发证书。

（二）军训先进集体

根据班级数量，在 2025 级班级中评出前 15 名授予军训工作“先进班集体”荣誉称号。

六、实施步骤

（一）前期准备阶段

1. 人员配备（时间：9 月 10 日前）

学校武装部做好前期与承训单位的对接，对训练内容及人员保障做好沟通，确保军训工作顺利进行。

2. 保障准备（时间：9 月 13 日前）

学校武装部根据实际情况，按照采购流程进行军训期间所需物资及教官生活物资的采购并实报实销。

后勤处要对军训教官宿舍内床铺、热水、电、饮用水保障到位，军训期间按照用餐标准做好伙食保障工作。

学校医务室要提前备好必要的医疗药品及设施设备，军训期间在训练场所产生的医疗药品费用实报实销。

3. 其他准备（时间：9 月 13 日前）

各学院 2025 级新生辅导员要提前与即将到校报到的学生建立联系，告知军训相关事宜，确因身体情况不适宜参加军训的，提供医院诊断证明，提前申请跟训、缓训或免训，学院审批后报军训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2024 级补训人员由各学院自行编入学院所在连队并报军训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军训结束后，待所在连队成绩认定，相应

班级辅导员进行成绩录入系统。

（二）教育动员阶段

1. 各班在新生报到前，对 2025 级学生进行军训动员教育，提示学生在军训期间应注意的事项，让学生明确军训目的、要求及相关规定；

2. 除按要求可不参加军训的学生外，原则上全体学生应参加军训，身体条件不适合进行队列训练的可编入后勤保障队伍。

（三）军训实施阶段

9 月 14 日至 9 月 27 日，为期 14 天。集中在校内对 2025 级学生进行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教学，按照《军训计划》完成全部军训任务。除正常训练教学外，重点组织好以下活动：

1. 军训开训动员大会；
2. 学生军训总结表彰会；
3. 军训标兵、优秀集体评比。

（四）其他

1. 新生辅导员军训期间需全程跟训，严禁脱岗漏岗，负责学生日常管理及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及时掌握学生参训情况，密切关注学生军训期间身体状况及心理状况，做好因伤病跟训学生的管理、及时处理突发情况等工作。

2. 各学院要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对于突发情况要及时报告、妥善处置。

八、军训相关工作要求

（一）对教官的要求：

1. 严格执行学院安全预案和各项规章制度，坚决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
2. 保持严整军容风纪、军容仪表和雷厉风行的训练作风。
3. 对军训工作认真负责，坚持训练标准，从严要求，严谨施训。
4. 严格执行训练规程，不得擅自调整训练内容和训练标准。
5. 科学管理，文明带兵，严禁打骂体罚或变相体罚受训学生。
6. 讲究带兵方式方法，注重言传身教，做好参训人员思想工作，善于调动训练热情。
7. 严格遵守校方有关规定，爱护公物，保护环境，尊重领导，团结参训学员，做到行为规范，语言文明，维护军人的良好形象。
8. 训练期间不得请假和迟到早退，特殊情况不能参加训练时必须经带队领导批准。
9. 保持敏锐性，确保训练安全有序，及时发现问题苗头，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不能处置时，须及时报告。
10. 男教官不能私自进入女生宿舍楼，因工作需要时，须带队老师、辅导员或者宿管陪同进入。
11. 严格落实作息制度，负责正常军训，关爱学生。军训过程中要始终把学生安全放在首位，精心组织。军训前，讲解安全要领，如学生有先天性疾病，应事先报告，做好不适宜参训学生

的教育工作。

12. 严格学生军训管理，不可体罚，不可与学生发生冲突，如果遇到调皮学生，要以思想教育为主，对违反校规校纪的要移交学院相关部门严肃处理。

13. 全体教官坚决服从学院统一管理。

（二）对辅导员的要求：

1. 军训是增强学生国防意识，强化学生组织纪律性，加强学生爱国爱军爱校爱班教育的重要举措，也是培养良好班风学风校风的重要手段，各辅导员要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以身作则，坚守岗位，积极配合教官组织学生出色完成各项军训活动和任务。注意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作息习惯、学习习惯，形成坚强的班集体，形成良好的班风、学风。

2. 组织好本班军训动员。对学生提出明确的严格军训纪律和安全要求，提醒学生注意自己的财物安全、宿舍安全和人身安全，使学生从动员之时起就立即进入军训状态。

3. 按军容检查要求做好本班学生军容检查整改工作。

4. 注意了解学生的思想、心理动态，教育学生做文明学生，养成良好的文明礼貌习惯，主动帮助学生解决军训、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5. 有计划按主题认真组织好每天晚上的教育活动，组织本班学生认真学习学院相关规章制度。

6. 加强安全教育和医疗保障，切实做好安全防病和防暑降温

工作，要高度重视军训期间食品安全工作，确保学生安全。

7. 准备学生家长通讯录，遇突发情况时，便于及时和家长联系。

8. 突发特殊异常情况时应及时向学院和学校反映情况。

9. 帮助教官组织班级参加各种会议、活动、提供军训会操解说词。

10. 在 2025 级参训学生中，因身体或其他原因不能参加本次军训的，需提供医院疾病证明或相关的情况说明，由学院学生科负责收集整理并审查，经二级学院书记批准后，向学院武装部提交汇总后的《2025 级学生军训请假详情表》进行备案审批。

（三）对学生的要求

1. 服从领导，一切行动听指挥，严格遵守军纪校纪，按时起床，按时参加训练，按时归队，按时作息。

2. 辅导员（班主任）下班指导，随时掌握学生军训情况及身体状况，如有意外问题，及时报告二级学院或军训团。

3. 全体参加军训学生着装要规范，必须严格遵守培训活动纪律，一切行动听指挥，发扬吃苦耐劳克服困难、团结协作、取长补短的精神。

4. 学生军训期间不得请假。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军训的，可由家长提出申请，予以免训，但必须到场观摩。

5. 全体学生应认真撰写心得体会，辅导员认真监督，抽查并择时组织交流。

6. 为了更好地让学生感受军训，休息时间放军歌。每位新生必须参加军训，统一食宿。一切行动听从指挥、服从命令，尊重教官，服从管理要求认真学习基本军事知识技能。

7. 必须严格遵守军训作息制度，因故请假必须事先报告教官、辅导员和学院，获批后书面假条提交教官备案，不得无故缺旷，不迟到不早退。

8. 军训中要继承发扬解放军的光荣传统，严格要求刻苦训练，认真听课，不折不扣地完成军训内容，做到思想作风、军事训练双提高。

9. 同学之间团结友爱，相互关心，相互鼓励，相互帮助，养成良好的行为规范，要讲文明礼貌，碰到老师、教官主动问好，热情帮助和关心有困难的同学。

10. 不得携带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校园。

11. 要注意自身安全，牢记安全第一，不暴饮暴食；患有心血管疾病和先天性心脏病或其他不宜参加剧烈运动的疾病的同学应事先说明情况，军训期间身体感到不适时要报告指导员或教官，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12. 搞好内务整理。包括床铺整理、物品摆放和卫生清扫等。

13. 军训结束时每人须写军训小结和鉴定。

14. 按以下要求做好自己军容自查、整改。

(1) 头发：不得染发、烫发，男生不得留长发、胡须，发长以不盖住耳朵，不到衣领为准，女生长发须挽起。

(2) 指甲：不得留长指甲，不得涂指甲，保持指甲整洁。

(3) 穿着：不得戴头饰、首饰、项链等，不得穿拖鞋进入训练、学习区，不得穿奇装异服，穿着力求整洁、朴素大方。

九、军训期间安全管理

(一) 严格执行条令条例和规章制度，适时进行纪律作风的教育和整顿，提高全体参训人员对安全防范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责任心，时时处处讲安全。

(二)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进行安全教育，每个训练科目都要做到开始有要求，中间有检查，结束有讲评，开展经常性的安全防范检查评比活动，表扬先进。

(三) 加强军训器材使用的知识教育，严格操作规程和安全规定，严禁随意玩弄和乱开玩笑。

(四) 严格按照军事化管理的要求，严格落实请销假制度，发生事故苗头要及时处置并上报，查明原因，正确处置。

(五) 注意饮食卫生，要按照食品卫生制度的要求，对军训期间的食品卫生进行严格的检查和监督，要提供足量、卫生的开水或者矿泉水保证参训人员随时饮用。

(六) 因身体原因不适宜参加军训或者因病不能参加军训的学生要主动向学院汇报情况并凭校医院的证明方可免训或延后和下一级学生一起军训。加强军训期间的医务监督，校医院要安排值班，对参训学生的健康情况进行了解和巡查，发现身体不适的学生应及时对症处理。

（七）严格把握训练强度，要针对环境、气候等因素，科学安排训练内容，循序渐进，控制好训练难度和进度。

（八）在组织集体活动时，带队老师应与教官一道严密组织，并对学生安全情况共同负责。

（九）各级领导必须深入实际，调查确定，掌握安全工作的规律，消除各种隐患，把各种不安全苗头消灭在萌芽状态，抓好典型，总结经验，确保安全。

- 附件：1. 贵州商学院 2025 级学生军训计划表
2. 贵州商学院 2025 级军训学员管理制度
3. 贵州商学院军训作息时间表
4. 贵州商学院军训请销假制度
5. 贵州商学院新生军训免训缓训申请表



附件 1:

贵州商学院 2025 级学生军训计划表

日期	时间	内 容	实施方法	地点
9 月 14 日 星期日	下午及晚上	开训动员	统一组织	体育场
9 月 15 日 星期一	白天	队列训练、共同加偶条例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教唱革命歌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16 日 星期二	白天	队列训练、核生化防护、战场医疗救护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队列训练、核生化防护、战场医疗救护；理论课教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17 日 星期三	白天	队列训练、核生化防护、战场医疗救护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格斗基础；理论课教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18 日 星期四	白天	上午：队列训练、战术、轻武器射击；下午：整理内务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休整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19 日 星期五	白天	队列训练、战备规定、紧急集合；理论课教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格斗基础；理论课教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20 日 星期六	白天	队列训练、战术、轻武器射击；理论课教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格斗基础；理论课教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21 日 星期日	白天	队列训练、战术、轻武器射击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队列训练、教唱革命歌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22 日 星期一	白天	队列训练、战术、轻武器射击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队列训练、教唱革命歌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23 日 星期二	白天	队列训练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队列训练、教唱革命歌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24 日 星期三	白天	队列训练、行军拉练	各连组织	训练场
	晚上	队列训练、教唱革命歌曲	各连组织	训练场
9 月 25 日 星期四	白天	全科目综合训练	统一组织	训练场
	晚上	全科目综合训练	统一组织	训练场
9 月 26 日 星期五	全天	全科目综合训练	统一组织	训练场
	晚上	全科目综合训练	统一组织	训练场
9 月 27 日 星期六	上午 8:30	军训会操、总结表彰	统一组织	体育场

附件 2:

贵州商学院 2025 级学生军训管理制度

一、参训学生着装必须规范。

二、参训学生必须严格服从教官和带队教师管理，严禁顶撞或其他不良行为。

三、严禁参训学生迟到、早退、消极训练及无故不训练。

四、严禁教官收受学生财物，体罚或变相体罚参训学生。

五、午休、晚就寝时，参训学生必须迅速回到寝室休息，严禁高声喧哗或打闹。

六、参训学生只能在指定区域内活动，未经教官批准，一律不准离开训练区域和校园。

七、严禁会客，谢绝家长和亲朋好友探访。特殊情况，需经教官批准。

八、学生就餐时，必须保持食堂内安静，严禁大声喧哗或不按规定排队扰乱就餐秩序。

九、训练期间严禁吃零食、擅自携带食品进入训练场地。

十、参训学生身体不适或生病时，须向教官报告，批准后再进行就医或休息。

十一、严禁在校园公共区域抽烟。

十二、训练期间严禁将手机带入训练区域。

十三、凡违反本须知，情节较轻者，通报批评；情节严重者，将依照学生管理规定予以处分。

附件 3:

贵州商学院军训作息时间安排表

7:00	起床
7:10——7:30	整理内务、洗漱
7:40——8:20	早餐
8:20——11:30	训练
11:30——12:30	午餐
12:30——14:20	午休
14:30——17:30	训练
17:30——18:00	晚餐
18:00——19:00	课外活动
19:00——21:00	晚训
21:00——22:00	洗漱
22:30	就寝

附件 4:

贵州商学院学生军训请销假制度

军训是大学生在校期间的必修课程，所有学生必须参加。未参加军训者或参加军训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毕业。为了切实做好军训工作，特制定如下学生军训请销假制度：

一、学生军训申请减免制度

（一）军训期间非个人原因代表学院参加学院组织的集体活动，经本人申请，学院同意，校军训领导小组批准可部分减免或延期补训。

（二）入学期间患病不能参加剧烈运动者，经本人申请，相关医院证明，各二级学院同意后报校军训领导小组备案，可在军训场地全程跟训或延期到下一学年度补训。

（三）因自身身体原因，如残疾、遗传疾病、脏器疾病等不能参加剧烈运动者，经本人申请，相关医院证明，学院同意，校军训领导小组批准可全部减免。

二、学生军训请病假制度

军训期间，学生因伤、病（女生生理原因）无法参加正常训练，需请病假者，应持医院医生诊断证明向带队老师请假，带队老师出具请假条报连长同意方可准假。带队老师掌握请假学生情况。

各学院带队老师需将当日请假情况汇总，连同医生证明备案

留存；请假学生需按时销假，确需延长请假时间者，凭校医院医生诊断证明向带队老师办理续假手续。病假结束后，需向带队老师销假。

生病请假者，除病重外，需在军训场地跟训。若3天以上不到场者，军训考核不合格，需参加补训。

三、学生军训请事假制度

军训期间，原则上不允许请事假。凡请事假超过一天者，取消军训评优资格。

如军训学生确实需要请事假者，半天以内，需持请假申请及相关证明向带队老师提出，经连长同意方可批准；一整天需持请假申请及相关证明向带队老师提出，经连长同意，最后报教导员、营长同意方可批准；两天及以上需报军训领导小组批准。请事假学生应按时归队并向带队老师上交销假条。

事假超过三天者，军训考核不合格，需参加补训。

四、学生军训请公假制度

军训期间，学生如出现以下情况：

- （一）军训办公室借调部分学生从事广播、宣传等工作。
- （二）军训期间代表学院参加学院组织的集体活动者，经本人申请，学院同意，校军训领导小组批准可部分减免。
- （三）其他经校军训领导小组批准的。

五、学生军训违纪处分

- （一）凡无故不参加军训1个单位时间（早课、上午、下午、

晚课为四个单位时间），给予警告并写情况说明交军训办公室备案；凡无故不参加军训 2 个单位时间，考核不予合格。

（二）凡违反军训纪律，屡教不改者，经指导员、连长认定，考核不予合格。

（三）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军训成绩不合格者需参加补训，补训后仍然不合格者毕业时只能办理结业证书，待再次补训合格后换发毕业证书。

附件 5:

贵州商学院新生军训免训缓训申请表

学校名称:				申请日期:			
申请人		性 别		出生日期		民族	
班 级		学 号		所在宿舍		辅导员	
家长姓名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申请类型	☐ 免训 ☐ 缓训 ☐ 其他_____						
申请原因	原因: 申请人: 日期: 年 月 日						
辅导员意见	意见: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意见: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军训办公室意见	意见: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家长确认意见	意见: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